



Hulianwang
Jinrong Gailun



◀ 高等职业教育金融教学改革创新教材

互联网 金融概论

崔满红 李照临 主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Hulianwang
Jinrong Gailun

高等职业教育金融教学改革创新教材

互联网 金融概论

崔满红 李照临 主编

FE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Dongbe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Press

大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互联网金融概论 / 崔满红, 李照临主编.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17.7

(高等职业教育金融教学改革创新教材)

ISBN 978-7-5654-2779-4

I. 互… II. ①崔… ②李… III. ①互连网络-应用-金融-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F830.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18255 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黑石礁尖山街217号 邮政编码 116025)

网 址: <http://www.dufep.cn>

读者信箱: dufep@dufe.edu.cn

大连日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发行

幅面尺寸: 185mm×260mm 字数: 266千字 印张: 13

2017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李丽娟 责任校对: 齐 心

封面设计: 冀贵收 版式设计: 钟福建

定价: 29.00元

教学支持 售后服务 联系电话: (0411) 84710309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411) 84710523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联系营销部: (0411) 84710711

前言

2013年是中国互联网金融元年，互联网金融这一概念被大众普遍接受，互联网金融的各种业态随即呈现。互联网与金融的深度融合是大势所趋，其对金融产品、业务、组织和服务等方面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互联网金融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和扩大就业发挥了现有金融机构难以替代的积极作用，为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打开了大门。随着互联网金融在国内的蓬勃发展，越来越多的创业者进入这一领域。

由于互联网金融领域的相关教材不多，且内容大多不适应高职学生的特点，为了更好地满足互联网经济背景下对互联网金融相关教材的迫切需求，经过长时间的酝酿准备与论证后，山西金融职业学院与相关互联网金融机构合作编写了《互联网金融概论》一书。

本书的主要特色有：

1. 内容紧跟国家最新政策，涵盖了当前互联网金融领域的最新内容。
2. 理论必需、够用，实践、实训突出，注重在实训中强化学生对知识点的掌握和运用。
3. 深入互联网金融企业进行调研与交流，校企合作开发教材，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因材施教，与就业对接，有针对性地培养社会需要的人才。
4. 引入二维码数字技术，将有助于进一步理解本书有关知识点的拓展内容及相关视频、动画等，以二维码的形式嵌入书中，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可以阅读相关内容或观看相关视频、动画，以增强学生自主学习和情景学习的效果。

本书由山西金融职业学院崔满红教授和李照临副教授担任主编，其负责总体设计，制定大纲。88聚投众创空间董事长、山西金融职业学院客座教授李志锋博士和校企合作的相关专家与山西金融职业学院的几位老师共同完成了本书的编写工作。具体编写分工如下：李志锋编写第一章互联网金融概述；李金秋编写第二章电子货币；于鸿飞编写第三章互联网银行；李照临编写第四章互联网证券；刘洁编写第五章互联网保险；胡静编写第六章第三方支付；朱宇蕊编写第七章P2P网络借贷；李书婷编写第八章众筹；崔满红、李照临编写第九章大数据金融；董建忠编写第十章互联网金融风险与监管。最后由主编对全书统一加工、整理，总纂定稿。

本书的编写得到了88聚投众创空间、山西辰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易宝支付有

限公司山西分公司、山西省中小企业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太原）律师事务所等互联网金融企业的领导和专家的关心和支持，在此一并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阅了大量的国内外相关文献、数据资料和案例，其中大部分以主要参考文献的形式在后作了列示，在此特向原作者致谢。少数因为出处不详等原因无法列示，敬请作者谅解。

由于编写时间较短，加之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足之处，欢迎各院校师生、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同仁和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编者

2017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互联网金融概述/1

学习目标/1

第一节 互联网与互联网金融的崛起/2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与类型/8

第三节 互联网金融发展的趋势/11

本章小结/15

关键概念/15

知识掌握/15

知识应用/16

第二章 电子货币/18

学习目标/18

第一节 电子货币的产生与发展/19

第二节 电子货币的特征与功能/23

第三节 电子货币的分类及其影响/27

本章小结/31

关键概念/31

知识掌握/32

知识应用/32

第三章 互联网银行/35

学习目标/35

第一节 互联网银行概述/36

第二节 互联网银行的发展模式/46

第三节 互联网银行面临的风险/48

第四节 互联网银行的发展策略/52

本章小结/56

关键概念/56

知识掌握/56

知识应用/57

第四章 互联网证券/60

学习目标/60

第一节 互联网证券概述/61

第二节 互联网证券业务/64

第三节 互联网证券的影响/71

第四节 互联网证券的风险与监管/73

本章小结/77

关键概念/77

知识掌握/77

知识应用/78

第五章 互联网保险/80

学习目标/80

第一节 互联网保险概述/81

第二节 互联网保险业务/92

第三节 互联网保险的经营管理/96

本章小结/99

关键概念/99

知识掌握/100

知识应用/101

第六章 第三方支付/102

学习目标/102

第一节 第三方支付的发展/103

第二节 第三方支付业务流程/108

第三节 第三方支付模式/110

第四节 移动支付/114

第五节 第三方支付的风险与监管/118

本章小结/120

关键概念/121

知识掌握/121

知识应用/122

第七章 P2P网络借贷/124

学习目标/124

第一节 P2P网络借贷概述/125

第二节 P2P网络借贷的业务模式/129

第三节 P2P网络借贷风险/133

本章小结/138

关键概念/138

知识掌握/138

知识应用/139

第八章 众筹/143

学习目标/143

第一节 众筹的产生与发展/144

第二节 众筹的形式/148

第三节 众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155

本章小结/159

关键概念/159

知识掌握/159

知识应用/160

第九章 大数据金融/162

学习目标/162

第一节 大数据金融概述/163

第二节 大数据金融模式/167

第三节 大数据金融的应用/170

本章小结/175

关键概念/175

知识掌握/175

知识应用/176

第十章 互联网金融风险与监管/178

学习目标/178

第一节 互联网金融风险/179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行业的监管/185

本章小结/195

关键概念/195

知识掌握/196

知识应用/196

主要参考文献/199

1. 中国人民银行. 互联网金融.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5.

2.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15).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5.

3.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16).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6.

4.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17).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7.

5.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18).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8.

6.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19).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19.

7.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0).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0.

8.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1).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1.

9.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2).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2.

10.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3).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3.

11.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4).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4.

12.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5).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5.

13.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6).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6.

14.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7).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7.

15.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8).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8.

16.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29).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29.

17.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0).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0.

18.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1).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1.

19.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2).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2.

20.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3).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3.

21.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4).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4.

22.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5).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5.

23.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6).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6.

24.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7).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7.

25.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8).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8.

26.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39).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39.

27.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0).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0.

28.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1).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1.

29.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2).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2.

30.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3).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3.

31.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4).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4.

32.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5).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5.

33.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6).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6.

34.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7).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7.

35.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8).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8.

36.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49).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49.

37. 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 中国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2050).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50.

第一章

互联网金融概述

学习目标

在学习完本章之后，你应该能够：了解互联网金融的发展趋势；明确互联网金融的定义；熟知互联网金融的功能；掌握互联网金融的类型。

引例

互联网金融是什么？

媒体上不断出现新闻：互联网公司开展金融业务，金融公司技术形式互联网化。总之，无论如何，“互联网金融就是未来”。目前对互联网的研究多从技术和市场角度展开，认为其是科技与数据金融。但如此理解，可能有所偏颇。当从行为主体和参与形式的角度来理解时，互联网金融有着更大的普惠和民主金融的意义。

什么是互联网金融呢？我觉得可能是每个人作为其中某一个体，都有充分的权利和手段参与到金融活动之中，在信息相对对称中平等自由地获取金融服务，逐步接近金融上的充分有效性和民主化。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使这样的蓝图成为可能。尤其是数据产生、数据挖掘、数据安全和搜索引擎技术，这些是互联网金融的有力支撑。

社交网络、电子商务、第三方支付、搜索引擎等形成了庞大的数据量。云计算和行为分析理论使大数据挖掘成为可能。数据安全使隐私保护和交易支付顺利进行。而搜索引擎使个体更加容易获取信息。这些技术的发展极大地减少了金融交易的成本并降低了风险，扩大了金融服务的边界。其中，技术实现所需的数据，几乎成了互联网金融的代名词。

资料来源：李均. 评论：互联网金融的真正含义 [EB/OL]. [2016-12-15]. <http://tech.163.com/13/0315/01/8PVJPPUG000915BF.html>.

第一节 互联网与互联网金融的崛起

21世纪以来,在金融的发展与变迁中,明显体现出现代金融发展的一些新特征:一方面是经济金融化和金融全球化,金融渗透到经济的每一个方面,并蔓延至全球的范围;另一方面是金融技术化,科技与信息技术对金融创新过程的渗透力与推动力日益增强,技术创新已经成为金融发展的重要物质手段。智能手机的发展,使21世纪世界互联网时代升级为移动互联网时代。全球网民由1995年的1.6亿人发展到2013年的27亿人。2016年6月,我国网民规模达7.01亿人,手机网民规模达6.56亿人,中国因此成为移动互联网的第一大国。

在这次以移动互联网为特征的互联网革命中,一个突出的特征和里程碑就是互联网金融(ITFIN)的崛起。第三方支付、P2P、众筹、比特币等互联网金融形式相继出现,并呈现迅猛发展的趋势。2013年被称作中国互联网金融元年。2014年,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互联网金融”的概念。互联网金融作为普惠金融的一种形式,已成为中国国家金融发展战略的有机组成部分。

一、互联网时代

(一) 计算机与互联网

互联网依赖于计算机技术,而计算机的产生起初是源于二战期间军事的需要。1946年,世界上第一台电子计算机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的莫尔电机学院诞生,称为ENIAC。随后,越来越多的高性能计算机被研发出来。互联网与计算机一样,产生于军事竞赛的需要。

知识链接 1-1

互联网的产生

1967年,美国国防部为了防止苏联对军事指挥中心的袭击,开始建立分散的指挥系统和相互之间的通信网联系。美国科学家拉里·罗伯茨和鲍勃·泰勒第一次提出了“ARPANET”,即阿帕网,阿帕网就被称为互联网的鼻祖。通过ARPANET对大学、商业等非军事领域的开放,大学和研究部门出现了各种新的基于计算机的网络。1991年,欧洲粒子物理研究所科学家蒂姆·伯纳斯·李(Tim Berners-Lee)开发出万维网(World Wide Web, WWW)及浏览器软件,并将此发明无私地献给了全世界。万维网实现了世界史无前例的大规模的交流,深刻改变了人类的商业模式和生活方式,蒂姆·伯纳斯·李被称为“互联网之父”。1967年到1993年是互联网的萌芽期,在这个时期,互联网主要用于军事或技术领域。从1993年开始,互联网因为多媒体浏览器的问世而走向大众的生活。

资料来源:佚名,蒂姆·伯纳斯·李——互联网之父[EB/OL].[2017-01-10].http://www.twwtn.com/detail_120596.htm.

（二）互联网与“互联网+”

从1986年中国发出第一封国际电子邮件开始，互联网真正进入中国。在互联网进入中国的第一个十年，互联网更多应用于科学技术领域，一般的生产、流通和生活领域还没有深刻地被互联网影响；第二个十年，互联网作为一种工具或渠道与传统产业融合，产生了搜狐、网易、新浪等门户网站，还有游戏和电商等互联网关联的行业，主要是通过门户网站或前台界面解决人与信息的关系，没有深入到改变业务流程的后台；第三个十年，互联网的发展进入深水区，通过移动互联网逐步开始与传统产业发生关系，融合线上与线下，并深刻改变甚至在颠覆很多传统产业包括金融行业。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互联网已经由一项新技术在推动了经济和社会广泛、密切的联系，提高了生产和生活信息利用效率的同时，逐渐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设施，成为推动社会和组织变革的力量，成为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的催化剂，互联网因此进入“互联网+”的时代。“互联网+”（internet plus）是互联网化的意思，就是基于互联网的基础设施、社交媒体、移动互联网、数据分析和云计算等数字技术从互联网产业不断向传统产业延伸、渗透，进而推动传统产业实现数字化转型的趋势。“互联网+”实现了万物互联，时间与空间、虚拟与现实都成为一种存在。手机智能化的出现，手机作为移动终端成为人的智能化器官，让用户24小时持续在线，生活方式的变化推动了企业商业模式的变革，商业模式的变革会推动融资模式的变革。这场变革不仅仅是基于互联网技术的变革，更是因移动互联网的深入而带来的生产关系的变革，进而带来思维、业务再造、模式再造的变革。

小思考 1-1

根据你在日常生活学习中使用互联网的经历，思考一下“互联网+”对你都有哪些影响。

（三）“互联网+”与互联网金融

互联网金融（ITFIN）的崛起，是金融发展与互联网技术矛盾与融合的产物。中国传统的金融以间接金融为主，大部分企业主要依靠银行贷款获得发展资金，而中小微企业由于规模小、缺乏固定资产、抗风险能力弱等特征，无法从银行获得贷款的支持，对于资本市场更是可望不可即。传统金融体制产生的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严重影响着中国的经济转型和中小微企业的创新发展。传统金融的这些低效和扭曲因素，为带有互联网基因和普惠特点的互联网金融的产生带来了机遇。此外，移动互联网带来的便利、快捷、24小时在线和大数据采集等特点，为通过大数据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信用评估和风险控制带来了可能性。“互联网+金融”的互联网金融模式就凭借移动互联网的基础设施，在为中小微企业提供金融服务的环节和领域产生了。

互联网金融以互联网技术为基础,以服务中小微企业为目标,以第三方支付、P2P、众筹等为主要方式,打破了传统金融的服务地域和服务门槛的局限,在短时间内能够迅速扩大金融受众和聚集零散资金资源,低成本地提高金融服务的覆盖面和效率,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传统金融难以实现的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成本和风险控制问题,因此而获得了迅猛的发展。

二、互联网金融的崛起

2013年是中国互联网金融元年,所谓“元年”,是指在这一年互联网金融概念被普遍接受,互联网金融的各种业态基本呈现。而中国互联网金融的实践其实远远早于这个时间。国内的第三方支付机构易宝支付、支付宝创立于2003年,P2P网贷的模式可以追溯到2007年的宜信和拍拍贷,众筹开始于2010年的点名时间。

(一) 第三方支付发展状况

第三方支付是互联网金融崛起的源头,也是互联网金融发展的重要的基础设施。2003年的“非典”推动了网上购物和电子商务的发展,并推动了线上支付工具的产生。作为线上信用担保和支付的工具,支付宝的发明和推出,极大地促进了电子商务的发展,成为中国第三方支付的一次革命。截至2016年底,我国共有第三方支付机构270家,以支付宝(阿里)、财付通、微信支付(腾讯)为代表。

第三方支付机构可分为线下支付、线上支付和移动支付三种类型。在线下支付市场,以银联的全资子公司——银联商务为代表。2012年,在线下第三方支付规模的8.9万亿元中,银联商务占到90%,占据行业领导地位。在线上支付市场,支付宝凭借电商平台的优势,在2012年3.66万亿元的在线支付规模中,占据49%的市场份额。另外,还有以快钱、易宝支付、拉卡拉为代表的独立第三方支付机构,为细分市场的客户提供支付产品和支付解决方案。随着智能手机的发展,移动支付成为第三方支付发展最快的领域,据艾瑞咨询的数据,2016年第一季度,中国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已达到62 011.3亿元,同比增长202.6%。招商银行等传统银行推出NFC近场支付功能,将芯片植入手机,实现地铁、便利店、自动收货机等场景的支付;银联大规模布局近场支付的POS机设备,中国移动计划销售1 000万台NFC手机终端,大力推广NFC手机钱包。微信、支付宝大力拓展了移动支付的应用场景,而成为移动支付的领跑者。凭借电商平台的优势,截至2013年底,支付宝实名用户达3亿人,手机用户超过1亿人,完成支付27.8亿笔,支付金额达9 000亿元,成为全球最大的移动支付公司;腾讯在微信5.0版本中加入了支付功能,2015年底月活跃账户达6.97亿个,微信支付用户达4亿人。

在第三方支付的发展中,非银行的移动支付机构增长迅速。艾瑞咨询发布的统计资料显示,2014年中国第三方移动支付市场交易规模达59 924.7亿元,同比增长391.3%。另据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发布的“2015年支付体系运行总体情况”,2015年非银行支付机构累积发生网络支付业务821.45亿笔,金额为49.48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19.51%和100.16%。同期,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发生网上支付业务363.71亿笔,金

额为2 018.20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7.29%和46.67%。虽然银行业金融机构网上支付在规模上仍占主导地位，但非银行第三方网络支付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远远超过银行业金融机构。

随着第三方支付的快速发展和金融风险的集聚，第三方支付行业的规范也相继进入中国金融监管的范围。2010年6月至9月，中国人民银行关于《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及《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出台，2011年5月18日，央行颁发首批业务许可证，支付宝、拉卡拉、快钱、付汇天下等27家企业获得支付牌照，第三方支付被正式纳入国家监管体系，拥有合法身份。2016年以来，第三方支付机构的规范化已纳入监管层的整治重点。2016年4月19日，中国人民银行下发《非银行支付机构分类评级管理办法》，将对第三方支付机构进行分类评级，连续评级较差的机构将被注销支付牌照。

（二）P2P网络借贷的发展状况

P2P网络借贷是peer to peer lending的缩写（以下简称P2P网贷），是互联网金融的一种主要的形式。P2P网贷模式最早于2005年出现在英国。2006年度诺贝尔和平奖得主尤努斯博士为了用现代经济理论解决贫困问题，于1983年创建了格莱珉银行，通过开展无抵押的小额信贷业务和一系列的金融创新机制，支持成千上万的穷人，格莱珉银行因此成为100多个国家效仿的对象和金融行业盈利兼顾公益的标杆。格莱珉银行创办以来，除了个别发生自然灾害的年份外，一直保持盈利，2005年的盈利达1 521万美元。格莱珉银行的这一模式就是P2P网贷的雏形。随后，这一模式发展到美国等国家，代表性的公司有英国的Zopa、美国的Prosper和Lending Club。其内容是利用互联网平台的优势，使具有资金需求和闲置资金出借的双方通过网络平台自行配对成交，平台收取中介手续费。

2007年8月，中国第一家P2P网贷平台——拍拍贷成立。小额融资与小额理财的巨大需求，使2011年以后P2P网贷进入快速发展期，P2P网络借贷平台相继出现，交易额快速增长，同时也出现了平台信贷风险失控和平台卷款跑路等道德风险问题。2012年末，P2P网贷平台发展到200多家，截至2013年底已超过2 000家，2014年底全国P2P网贷平台有2 358家，成交金额达3 283.64亿元，较2013年增长267.90%。截至2016年6月末，全国P2P网贷平台累计有4 127家。其中，正常运营的平台有2 349家，占比56.9%，停业和问题平台有1 778家，占比43.1%，比2015年同期增加了96家；P2P网贷平台累计成交量达8 422.85亿元，比2015年同期增长了180.18%；贷款余额为6 212.61亿元，比2015年同期增长了212.53%。中国代表性的P2P网贷平台包括拍拍贷、翼龙贷、点融网、人人贷、积木盒子、陆金所、红岭创投等。

2015年以来，随着互联网金融监管政策不断出台，P2P网贷行业进入整顿期。2015年7月，人民银行等十部委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和一系列相关监管政策，并对问题网贷平台进行规范和整治。P2P网贷平台数量、成交

量与贷款余额、投资人与借款人等方面增速均呈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借款人门槛相对提升,投资人理性有所回归,平均借款利率持续降低,借款期限持续延长。在P2P网贷平台发展的构成上,在民营系、风投系、国资系和上市公司系网贷平台增速下降的同时,银行系网贷平台增速呈上升趋势。

(三) 众筹的发展状况

众筹,简言之就是面向大众筹资,其源于从大量的人群中征集智慧、人力、技术和服务的众包。众筹的思想源远流长,1713年英国诗人亚历山大·蒲柏翻译的古希腊史诗《伊利亚特》就是用众筹的方式完成的。他通过众筹的方式得到了575名崇拜者的支持,共筹集了4000多几尼(旧时英国的黄金货币),支持者每人回报一本六卷四开本的英文版的《伊利亚特》,这就是一个典型的奖励式(商品)众筹案例。我国明清时期的晋商会馆也都是通过众多的晋商通过众筹的方式建造和运营的,众筹起到了筹智、筹人、筹资、筹资源,帮助晋商事业发展的作用。2001年,美国一家名为ArtistShare的网站上线,2003年10月推出粉丝资助音乐家唱片生产而获得额外回报的项目,被看作现代(互联网)众筹诞生的标志。

中国众筹市场开始于2011年7月,第一家众筹平台点名时间上线。点名时间类似于美国的众筹平台Kickstarter,主要提供奖励式(商品)众筹服务。随后,2011年11月,首家股权众筹平台天使汇上线,2012年3月首家垂直类众筹平台淘梦网上线,2012年美微传媒在淘宝平台出卖股份,被称为中国股权众筹的第一案。2013年2月,中国最大的综合性众筹平台众筹网上线,成为中国的Kickstarter。这一阶段都属于众筹行业的起步萌芽期,盈利模式也在探索中,用户数量和交易量都增长缓慢。2014年被称为众筹元年,各大网络巨头纷纷进入众筹领域,在众筹的形式和细分市场都出现较大的变化。2014年7月,京东众筹上线。2015年,苏宁众筹、蚂蚁金服旗下的股权融资平台“蚂蚁达客”上线。

2015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中明确指出,支持开展互联网股权众筹融资的试点。2015年7月,人民银行等十部委发布《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股权众筹融资主要是指通过互联网进行公开小额股权融资的活动,进一步界定了众筹等互联网金融各细分行业的监管责任和风险底线。2015年,众筹行业开始进入规范、洗牌和重整的阶段。凭借电商和高净值客户的资源,京东众筹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为34.4%,淘宝众筹、苏宁众筹的市场份额排第二、第三位,三者共占据权益类众筹市场的近70%。股权众筹是众筹行业最核心的部分,对于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具有积极的意义,是普惠金融特点最鲜明的一种股权融资方式。鉴于中国关于股权众筹的法律体系建设尚未较大的突破,与其他类型的众筹相比,股权众筹一直发展较为缓慢。在股权众筹(互联网非公开股权融资)市场上,代表性的股权众筹平台(私募股权融资平台)有天使汇、大家投、原始会、36氪、人人投、云筹等。2015年,京东东家后来居上,当年完成投资超7亿元,以13.1%

的份额占据市场第一的位置。

2016年,BAJ等互联网巨头的加入,在众筹获得中小微企业和资本认可的同时,使得众筹市场竞争更为加剧,众筹平台纷纷在细分市场求得发展。易观机构预计2016年各类型众筹平台将达到410家,整体成交额将达到175亿元。

(四) 互联网货币的发展状况

互联网货币是随着互联网的发展而出现的一种货币形态,以比特币、亚马逊币为代表。比特币是2008年由开源P2P软件通过特定算法产生的电子货币形态。按照比特币发明者中本聪设计的原则,到2140年,总量将被永久限定为2100万个。比特币的出现是互联网与电子商务的发展对互联网金融提出的需求。同时,国际货币体系与贵金属的脱钩以及一些国家政府滥用铸币权引发的全球通货膨胀,也为各种网络社区和社群化的货币形态的出现提供了机会。

案例 1-1

比特币的疯狂炒作

比特币不同于真实货币,没有任何国家主权信用或贵金属的保障,诞生以来备受争议。但是挡不住这一虚拟网络货币的迅速发展,2013年比特币在全球备受追捧、大行其道,其影响力超越国界。一枚比特币的价格在2010年初只有0.02元人民币左右,2013年初不过80元,11月一度高达8000元人民币,2013年最终收盘价为4300元左右。2011年6月,中国第一家比特币交易平台“比特币中国”(BTC China)成立,比特币的商业化开始进入中国。后来相继出现了OKCoin、火币网等平台,比特币中国注册用户超过3万人,到2013年11月已成为全球交易量最大的交易平台,日交易量超过10万比特币。

随着比特币平台交易量的上升和玩家规模的增长,一批平台受到资本的关注。2013年5月,OKCoin获得了500万元人民币的天使投资;2013年11月,“比特币中国”获得了500万美元的A轮融资,由光速安振创投和美国的光速度创投投资。比特币借助互联网与实体经济逐渐连接,进入购买产品和服务领域。国内著名的创业咖啡——车库咖啡是第一个接受比特币支付的实体商户,“雕爷牛腩”轻奢餐馆也跟进使用比特币。比特币的迅猛发展和价格波动引起监管层的关注,2013年12月5日,央行联合工信部、银监会、证监会和保监会印发了“关于防范比特币风险的通知”。在该通知中,央行明确了比特币为“网络虚拟商品”,否认了比特币的货币属性和法定货币的可能。比特币互联网网站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和《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在电信管理部门备案。

资料来源:佚名.警惕比特币的“中国式”热炒[EB/OL].[2016-01-20].<http://tech.sina.com.cn/it/2013-11-21/02268933490.shtml>.

第二节

互联网金融的概念与类型

互联网金融是随着互联网技术和金融业的融合发展而出现的一种新的金融业态和金融方式。互联网金融在中国最先由谢平等专家在2012年提出,互联网金融基本覆盖或变革了传统金融的每一种形态,并衍生出一系列新的金融模式。因此,我们需要从金融理论、生存环境、风险特点、监管标准等方面探讨互联网金融的概念和原理,以便对互联网金融有一个清晰、系统和本质的认识。

一、互联网金融的概念和功能

(一) 概念

作为一种金融的创新形态,互联网金融的定义有多种不同的观点,没有统一的定论。根据互联网金融的基本核心要素把握互联网金融的概念应该是一种客观的方法。互联网金融包括互联网和金融两个核心要素,互联网金融的概念就至少应该从互联网和金融两个维度去定义。从互联网和金融两个维度并结合目前的理论是实务界的观点,互联网金融可以从广义和狭义两个层面进行定义:

狭义的互联网金融就是以互联网为平台,以大数据整合为基础而构建的具有相应金融功能的新金融业态和新金融系统。

广义的互联网金融是指一切基于互联网平台的金融功能和金融服务,包括狭义的互联网金融和传统金融业务的互联网化。

狭义的互联网金融刻画了传统金融业务(包括传统金融业务互联网化)以外的基于互联网产生的创新金融业态,是相对于传统金融的新型金融业态。而广义的互联网金融,是从互联网对金融影响的角度,从是否与互联网相关的角度来描述的一切与互联网相关并基于互联网平台而产生的金融服务类型或金融业态。

2015年7月,我国人民银行等十部委发布的《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将互联网金融定义为:传统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利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技术实现资金融通、支付、投资和中介服务的新型金融业务模式。该定义是一种广义的描述性的互联网金融的概念,还不是一个规范。

通过狭义和广义的互联网金融的定义,我们既能够基于目前互联网金融发展的业态,对互联网金融的概念有基本而清晰的认识,又能够从更长远的时间维度和更广阔的空间维度对互联网金融的本质和发展有更客观和更全面的认识。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发展,互联网与金融的融合是大势所趋。互联网金融是一个发展的概念,互联网金融的概念与金融的概念一样,会在未来互联网与金融的发展中不断丰富和衍生。

(二) 互联网金融的功能

1. 互联网金融改善了传统金融的基础设施

基于互联网平台的互联网金融,突破了传统金融在时间和空间上的限制,在理